

质疑》，书目文献出版社，1987年5月版，第85页。另见邓恭三《韩世忠年谱》第82页）。

十二年，改潭国公。显仁皇后自金还，世忠诣临平朝谒。后在北方闻其名，慰问者良久。（第11367页）

按，韩世忠被封为潭国公，是在绍兴十二年十月。而太后慰问韩世忠，是在绍兴十二年八月。这段记载前后顺序颠倒《三朝北盟会编》卷211绍兴十二年八月辛巳：“车驾如临平镇奉迎皇太后也。……初，太后见将相大臣班列于道，顾左右曰：‘孰是韩世忠？虏中皆知其名。’左右指世忠，太后嘉叹久之。”《要录》卷147，绍兴12年冬10月壬午：“太傅醴泉观使福国公韩世忠进封潭国公。”可见，《宋史·韩世忠传》此段记载前后失序。而且“显仁皇后”应为“显仁皇太后”，再参见《宋史·后妃传》。

作者工作单位：河北大学历史研究所

《宋诗纪事》陈暘小传勘误

方建新

上海古籍出版社整理标点本《宋诗纪事》卷三四（册二页八八六）陈暘小转载云：

暘字晋之，福州人。绍圣元年，举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科。徽宗朝，除大常丞，历礼部侍郎，显谟阁待制，提举洞霄宫。有《乐书》二百卷。建中靖国初，进《礼书》。陈祥道用之，其兄也。

据此小传，陈暘著有《乐书》二百卷，又于建中靖国初进献《礼书》。但据他书记载，《礼书》的作者不是陈暘，而是其兄陈祥道（字用之）所撰并进献。

《宋史》卷四三二《陈暘传》：“礼部侍郎赵挺之言，暘所著《乐书》二（十）〔百〕卷（按：据下引各书，对陈暘《乐书》均记作二百卷。此处二十，是二百之误，中华书局点校本《宋史·陈暘传》未校正），贯穿明备，乞援其兄祥道进《礼书》故事给札。既上，迁太常丞。”“祥道，字用之，元祐中，为太常博士，终秘书省正字。所著《礼书》一百五十卷，与暘《乐书》并行于世。”另《诚斋集》卷八二有杨万里为陈暘《乐书》所作序一篇，明确称“太常博士臣陈祥道上体圣意，作为《礼书》一百五十卷，其弟陈暘作为《乐书》二百卷，然未就也。至哲宗时祥道以《礼书》献，至徽宗时暘以《乐书》献。”

《宋会要辑稿·崇儒》五之二七亦记载说：元祐五年十一月一日，给事中范祖禹言：“伏见太常博士陈祥道专意礼学，所进《礼书》一百五十卷，比之聂从义（《三礼图》）尤为精密，乞送学士院及两制或经筵看详。”又，《直斋书录解題》卷二著录：

“礼书一百五十卷，太常博士长乐陈祥道用之撰……元祐中表上之。”

根据以上材料相互参证，陈暘撰有《乐书》二百卷，于徽宗建中靖国时（《宋史》卷一二八《礼志》系于崇宁二年）献于朝；其兄陈祥道撰有《礼书》一百五十卷，在哲宗元祐时就已进献朝廷。故《宋诗纪事》陈暘小传既称陈暘“有《乐书》二百卷”，又谓“建中靖国初，进《礼书》”，误。而导致这一错误的原因，是《宋诗纪事》作者厉鹗对《直斋书录解題》著录《乐书》的文字由抄录疏误进而理解错误，又不加考核所致。兹将是书卷一四著录《乐书》之文字引录如下：

《乐书》二百卷。秘书省正字三山陈暘晋之撰，建中靖

国元年进。为《礼书》陈祥道者，其兄也。”（重点号为引者所加）

以《直斋书录解题》此段文字与《宋诗纪事》陈暘小传相对照，可发现厉氏漏录了一“为”字，致使误解为陈暘“建中靖国初，进《礼书》”。而《宋诗纪事》整理标点者未加审核，没有发现这一疏误，以至一误再误。

又，或谓《宋诗纪事》不误，是整理标点本标点不当，只要将小传末段文字标点为：“……建中靖国初，进礼书陈祥道用之，其兄也”即可。诚然，如此标点，比之整理标点本稍胜，至少明确了《礼书》是陈暘兄陈祥道所著所进献。然据本文上面所考，陈祥道进献《礼书》是在元祐中（五年，1090），非建中靖国初（1101）。故即使改作以上标点，仍于史实不符。

作者工作单位：杭州大学古籍研究所

《山阳志遗》丁寿徵抄校本题识

于天池

中华书局出版的《中国地方志联合目录》中有关《山阳志遗》的著录有两个疏漏之处。

其一，所谓民国十年（1921）刻《楚州丛书第一集》本，纯系子虚无有。的确，在《楚州丛书第一集》的目录上确实赫然列有《山阳志遗》四卷的目录，但实际上仅有目而无书。因为编纂者冒广生在目录后说得明明白白：“庚申秋，广生自润州移榷淮上，先成是目。召梓人十人于榷舍励精堂次第开雕。辛酉冬，丁先太夫人艰，弃官归。写定之本携返润州续刻竣事。未写定者，